

億元支應，提供各領域創新、創意者創業所需資金，促進國內創業動能，該計畫除每季定期於計畫網站、國發會網站及政府資料開放平臺公告通過名單，除包含補助對象、縣市別、核准日期及核准補助金額外，並於創業天使計畫網站公告審議委員組成比例，俾供外界瞭解案件通過情形及審議委員之組成。鑑於申請案件尚涉及個別公司之商業機密，考量公開會議紀錄恐有洩漏申請者商業機密疑慮，使民眾對政府保密性產生質疑，對申請者亦將造成困擾；另該計畫係依個案遴選委員並採持續審議方式進行，會後公開審議委員名單，仍影響審議之公正及獨立性，因此，不宜依照貴院公告格式公開會議紀錄及審議委員名單。

二、文化部已於 104 年 12 月成立文化行政透明推動小組，本（105）年並分別就審查會議公開、受補助者資訊公開及獎補助作業標準化等 7 議題召開 3 次會議討論。目前該部處理方向如下：

- (一)針對「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投資審議委員會」、「電影片分級審議會議」，以及「大陸地區電影片錄影廣播節目入臺審議」等各類型審查會議之審議結果，均已上網公告獲審議通過案件之相關資訊。
- (二)審議會研擬採取循序漸進式公開委員名單，其方式為聘任邀請各審議會委員前，先告知事後將連同委員名單及審議結果一併公開；另為避免相同審議案件每一年度均由相同委員審議，遭外界物議，故每屆審議委員均需更新一定比例以上。
- (三)有關獎勵補助案行政透明注意事項之行政規則訂定及相關審議規則修訂，刻正研議中。

（六十八）行政院函送蔡委員易餘就週刊所報導之浩鼎案偵查內容，疑有檢調機關洩漏乙事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29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290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2-2-198）

蔡委員易餘就壹週刊所報導之浩鼎案偵查內容，疑有檢調機關洩漏乙事所提質詢，經交據法務部查復如下：

壹週刊於 8 月 31 日所刊登《浩鼎案傳訊陳建仁翁啟惠涉貪電郵遭破解》之報導內容，是否為執法機關違反偵查不公開規定所洩漏，及有無人涉及刑責等節，業據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於該報導見報後隨即分案指派檢察官調查，現仍偵辦中。戮力維護偵查不公開原則為法務部之一貫立場，相關檢察、調查或廉政機關人員，若經查明確有違反情事，均將依法追究相關刑事及行政責任。

（六十九）行政院函送徐前委員國勇就資產來自國庫之圓山大飯店，在政黨輪替前夕，險遭相關利益集團盜賣案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29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2485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2-1-152）

徐委員就資產來自國庫之圓山大飯店，在政黨輪替前夕，險遭相關利益集團盜賣案所提質詢，經交據交通部查復如下：